

沙坡头区永康镇人民政府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spt.gov.cn/>）下载。如有疑问和建议，请与永康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中卫市沙坡头区永康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305室；邮编：755000；联系电话：0955-7639207，传真：0955-7639207，电子邮箱：ykzzfbgs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,按照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的要求和部署,我镇政务公开工作本着“实事求是、政务公开”的原则,把政务公开与政府各项工作联系起来,自觉接受广大群众监督,增强干部队伍素质,提高为民服务的水平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我镇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

条例》规定和沙坡头区人民政府办有关文件要求,结合工作实际,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,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,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 109 条。

1.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情况。2020 年永康镇通过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共 33 条;2020 年行政发文 121 个,公开 25 个,政策解读 0 件。

2.通过政务微博、微信主动公开情况。2020 年永康镇通过政务微博“沙坡头区永康镇公众微博”发布、转发政府信息 26 条,通过政务微信“永康镇人民政府”公众平台发布政府信息 51 条,其中,被中卫日报、沙坡头区新闻等各级媒体采用 9 条。

3.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。公开社会救助类 21 条,2020 年我镇有低保 722 户 985 人,发放低保保障金 3387561 元,有特困供养人员 46 人,发放津贴 302738 元,有孤儿 26 人,发放孤儿养育津贴 164637 元,有高龄 218 人,发放高龄津贴 760780 元;落实临时救助 7 次 566 人,共发放资金 103.082 万元,发放冬春困难救助 480 户 1732 人 17.32 万元,因灾救助 139 户 6.95 万元。公开发布文件 10 个,公开扶贫开发项目信息 3 条,行政执法类信息 3 条,开安全生产类信息 1 条,农业科技信息 1 条,财政预决算类信息 2 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。2020 年,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政府信息不涉及依申请公开情况及收费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63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6	0	0
行政强制	7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
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有：**一是在公开方式上不够多样。**对政务公开的宣传范围不够大、不够广，群众了解政府公开的信息渠道少，多数以镇村设立的政务公开栏进行宣传，宣传的方式不够多样化，群众对网上公开形式没有足够了解。**二是在公开内容上不够全面。**重点领域公开信息不完整，有些信息是人民群众想知道的，但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又只能部分公开，根据实际情况公示相关内容，导致宣传解释的工作量很大，特别是对应予公开或不予公开的信息定性不准，尺度难以掌握，导致信息公开工作不全面。

在2021年的工作中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：**一是明确**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大培训学习力度，准确、及时、合法发布政务公开信息。**二是加强**宣传教育，通过微信、广播及政

务公开日活动拓宽群众了解政务信息公开渠道，提高群众参与度。三是加大重点领域公开力度。助力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实时发布相关政策举措及效果，丰富发布内容，主动回应社会热点问题。加大政策解读力度，提高政策解读质量，固化解读工作流程。加强重大事项、重大风险信息、社会救助等信息公开，在各项重点领域信息上，拓宽公开渠道，把控内容质量，增强传播力影响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